

证券代码：832802

证券简称：保丽洁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论证相关重大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于2016年8月8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申请批准，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9日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6年11月8日。

期满后，因重大事项仍需进一步磋商论证，相关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重大事项信息尚存在泄漏可能。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于2016年11月7日披露了《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恢复股票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6-065），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7年2月7日。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全力推进相关事项的论证工作，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分别于2016年8月22日、9月5日、9月19日、10月10日、10月24日、11月7日、11月14日、11月21日、11月28日、12月5日、12月12日、12月19日、12月26日、2017年1月3日、2017年1月10日、2017年1月17日、2017年1月2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

停牌进展公告。

目前，相关重大事项的论证已全部结束，如未及时暂停转让可能给公司股票转让价格带来的影响的事由已经消除。依照相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7日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恢复转让。

特此公告。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2月6日